

冬季“三防”我们在行动

——生活服务公司柳湾公用事业管理中心百日安全会战纪实

赵敏

随着天气逐渐转凉,气温偏低,生活服务公司柳湾公用事业管理中心在百日安全会战期间,结合实际情况,多措并举抓冬季“三防”工作,加强冬季矿区各区域场所的隐患排查力度,为服务好矿井冬季安全生产提供有力保障。

包片巡查早预防

柳湾公用事业管理中心未雨绸缪,超前预防。

为消除各类安全隐患,调度组牵头带领矿相关单位负责人,采取分包划片的方式,对矿区各重点场所及人员密集地无死角全方位隐患排查,并对山体滑坡未处理的遗留问题及各单元区域范围内查出的隐患整改情况进行跟进,对有隐患及存在隐患的问题现场四定、限期整改、定时回访。同时,他们及时根据天气预报情况,制定完善冬季“三防”应急预案,并举办调度值班员培训班,就当前冬季“三防”存在的问题与参培人员进行交

流,宣传教育、强化学习、提升素质,为冬季“三防”工作打下坚实基础。

落实责任细排查

柳湾公用事业管理中心狠抓冬季“三防”,严格落实责任,严细排查隐患。

该中心组织召开专题会议,有目标、有针对性的对室内外燃气和消防设施等物资的配备及应急预案进行了全面检查,并要求相关责任要立行立改,不能立即整改要及时制定切实有效的防范措施。同时对矿住宅区、各生产工业厂区等场所的供水供暖室外保温措施、下水井损坏程度、山体石坝塌方裂缝损坏情况、地下室易燃易爆物品摆放、消防设施的配备等问题进行现场地毯式排查,发现一处整改一处,明确责任,落实到位。

跟踪督查促整改

柳湾公用事业管理中心跟踪监督,防患未然。该中心在抓好冬季“三防”工作的同时,加强

值班值守工作,坚持各单位上报冬季“三防”隐患排查情况,并在每天早调会上予以通报。

在此基础上,该中心特别制定奖惩规定,组织现场办公,对整改及未整改的问题采取“十日回头看”的方式,对排查出的隐患进行逐条梳理并下发调度通知单督促供水公司、供暖公司、物业公司,责令限期整改。

整改结束后,及时验收和销号处理,捋清问题,追究原因。截至目前,柳湾公用事业管理中心在冬季“三防”工作中,组织检查3次,出动人员50余人,查出隐患70余条,处理完成28条,其余隐患正在加紧整改中,夯实了安全基础,筑牢冬季“三防”安全防线。

百日安全会战 专栏

汾西矿业讯 年末岁尾,两渡煤业在百日安全会战期间,多措并举,多方发力,夯实安全基础工作,增强安全保障能力,全力打赢年底“收官战”。

安全思想不松懈。年终岁尾是事故易发期,该公司在思想上高度警惕,结合近期集团公司下半年安全生产标准化大检查,利用每日班前班后会、周例会、月度安全例会,加大对职工安全教育,提醒全体干部职工对待安全要如履薄冰,严禁各类“不安全行为”发生,杜绝思想麻痹和上岗分心,切实从行动上“要我安全”转变为“我要安全”。

操作管理规范化。扎实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对涉及本部门队组职工和岗位、生产经营和管理过程中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再次梳理完善;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值班值守、跟班带班、巡察制度,实行走动式管理,动态式监察,关口前移、重心下移;结合近期开展的百日安全会战活动,“11.17”、“11.18”事故反思警示教育要求,主动反思各类事故教训,行为上提前防范,按标准流程规范作业,确保各项操作零失误、无事故。

隐患排查重细节。以“全覆盖、零容忍、严整治、重实效”为目标,从细处着眼,加强安全监督检查和隐患排查整治,加大对“三违”行为的检查力度;重点对“一通三防”、顶板支护、地测防治水、提升运输、供配电、“五管要害”场所等进行拉网式“围追堵截”大排查;采取“自查、抽查、互查”方式,组织各队组部门间互查互检,互相学习,各级人员层层防范,齐抓共管,确保矿区安全稳定发展。

全力打赢年末“收官战”

两渡煤业

(蔡甜甜)

*柳湾煤矿对精益化工作进行梳理,要求各部门对专项资金进行精益化计划管理,对质量及数量进行把控,将长期需要的支出降下去;继续优化成本管控,搞清弄懂开源节流的主次关系,算好经济账,逐步实现精益化。他们还还对精益化计划管理、精益化采掘部署、精益化薪酬管理、精益化设计管理、精益化系统考核、精益化基础管理等工作作出了具体安排。

(闻国庆)

*水峪煤业领导干部深入王家庄瓦斯抽放泵站,新建调度指挥中心就工程进展情况进行现场办公。要求新建调度指挥中心要抓紧工期,重点注重冬季施工安全、工程质量、后期设备安装调试方面的问题,严格按照时间节点,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保质保量完成工程建设任务。

(周毅)

*香源煤业组织精干力量对矿井架空乘人装置钢丝绳进行更换。整个作业流程是将新绳绑在旧钢丝绳上,采用人工与绞车工配合的方式,将旧钢丝绳缠绕固定在绞车上,将新钢丝绳按规定要求有序放绳,现场指挥得当,各项工作井然有序,体现了香源煤业干部职工共同协作、苦干实干的精神风貌,为企业安全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王妮 韩俊翔)

*瑞泰公司开展消防安全专项检查,重点对公司范围内两堂一舍、地面库房、机房、值班门房、办公区、会议室等消防重点防火部位,灭火器是否完好好用,是否设置醒目的消防安全标识,消防器材使用是否熟悉等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对发现的安全隐患登记造册,列出整改清单,限定整改时间,坚决杜绝各类消防安全隐患,确保将隐患消灭在萌芽状态。

(牛志红 孔令峰)

*洗煤厂组织开展环保知识培训,从企业在环保方面应做到的各项具体工作,以及生产现场、物料仓库、危废仓库等区域,重点是对水、气、固废三方面的管理进行了授课。通过培训,大家更加深刻认识到环保工作是企业生产的生命线,要利用科学理论和方法,严格遵守环保法律法规,加强对环境污染物的控制和治理,确保企业生产环保达标。

(刘雅毓)

*工程建设公司组织开展冬季“三防”培训,结合施工生产实际,重点对冬季“三防”的管理制度、工作方案以及应急救援预案进行了详细解读,对冬季“三防”各项措施进行细化分解。通过培训,进一步加强隐患排查和安全宣传教育,增强做好冬季“三防”工作自觉性,切实抓好职工安全意识教育,牢固树立“安全第一”的思想,为公司安全施工打下良好基础。

(田志菲 蔚乐)

*营运分公司组织开展女职工法律知识竞赛答题活动,140名女职工参与答题,点燃了女职工学习和讨论的积极性,增强了大家学法、懂法、依法维权的意识和能力,用实实在在的普法行动给予女工更多的关心、关注和关爱。

(李晶)

煤海短波



百日安全会战期间,宜兴煤业井口管理站把好安全生产的第一道关,对自救器和便携式瓦检仪的安全性、有效性进行逐一排查,对排查出的电量欠压定位仪予以当场更换电池,实现人员定位仪有效率达百分之百。

任治明 摄影报道

第二十一条 矿山、金属冶炼、建筑施工、道路运输单位和危险物品的生产、经营、储存单位,应当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者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前款规定以外的其他生产经营单位,从业人员超过一百人的,应当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者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从业人员在一百人以下的,应当配备专职或者兼职的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解读:本条是关于生产经营单位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和配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规定。

(一)危险性较大的相关生产经营单位应当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者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原则上,生产经营单位作为市场主体,其内部机构设置和人员配备应自主决定。但是,安全生产涉及社会公共安全和公共利益,对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管理机构的设置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配备,政府需要进行管理和干预。安全生产的局面不会自然出现,必须有人具体管、具体负责。落实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生产主体责任,需要生产经营单位

在内部组织架构和人员配置上对安全生产工作予以保障。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是生产经营单位开展安全生产管理工作的重要前提,在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生产中发挥着不可或缺的重要作用。分析近年来发生的生产安全事故,生产经营单位没有设置相应的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者配备必要的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是重要原因之一。特别是在市场经济条件下,这一问题更加突出。因此,明确生产经营单位在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和配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方面的义务,对于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十分必要。

(二)其他生产经营单位根据从业人员规模决定安全生产管理机构设置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配备

矿山、金属冶炼、建筑施工、道路运输单位和危险物品生产、经营、储存单位以外的其他生产经营单位,危险性相对较小,一律要求其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者配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既无必要也不可行。按照原则性与灵活性相结合的要求,本条对这些生产经营单位设置安全生产管理

机构或者配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要求也相对灵活,给了生产经营单位更多自主权。即根据这些单位的不同规模,分别提出要求:对从业人员在100人以上的生产经营单位,考虑到其规模较大,一旦发生事故,造成的损失也较大,因此也要求其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者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对从业人员在100人以下的生产经营单位,则不要求其必须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可以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也可以配备兼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兼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是指生产经营单位中承担其他工作同时负责安全生产管理工作的人员。需要指出的是,本条原来规定的划分标准是300人,这次修改时规定从业人员100人以上就要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者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提出了更严格的要求。(未完待续)

——转自《安全管理网》

新《安全生产法》解读